

2022 年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承担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二）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三）参与拟订消防专项规划，参与起草地方性消防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

（四）负责消防救援队伍综合性消防援预案编制、战术研究和执勤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

（五）负责消防救援信息化和应急通信建设，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行动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六）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七）负责消防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规划、建设与调度指挥，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八）负责全市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与管理。

（九）完成省消防救援总队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相关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设下列 12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指挥中心、作战训练科、信息通信科、组织干部科、队务

督察科、防火监督科、法制与社会消防工作科、新闻宣传科、后勤装备科、财务科、战勤保障科。下辖 10 个消防救援大队，14 个消防救援站，1 个应急通信与车辆勤务站。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767.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67.06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767.06	本年支出合计	4767.06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767.06	支出总计	4767.06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767.06	4767.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67.06	4767.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事务	4767.06	4767.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767.06	4767.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767.06	0.00	4767.06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4767.06	0.00	4767.06	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事务	4767.06	0.00	4767.06	0.00	0.00	0.00	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 援	4767.06	0.00	4767.06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767.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67.06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767.06	本年支出合计	4767.06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767.06	支出总计	4767.0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767.06	0.00	4767.06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67.06	0.00	4767.06
[22402]消防救援事务	4767.06	0.00	4767.06
[2240204]消防应急救援	4767.06	0.00	4767.06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0.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0.00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3]咨询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0.00
[30225]专用燃料费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0.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972.96	2972.96	0.00	0.00
“三公”经费	35.52	35.52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5.52	35.52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52	35.52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767.06万元，比上年增加1827.84万元，增长62.19%，主要原因是当年人员数量和工作任务发生变化，部分项目压减547.66万元，新增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经费1878万元，新增2022年老区苏区消防站装备扶持计划497.50万元；支出预算4767.06万元，比上年增加1827.84万元，增长62.19%，主要原因是当年人员数量和工作任务发生变化，部分项目核减547.66万元，新增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经费1878万元，新增2022年老区苏区消防站装备扶持计划497.50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5.52万元，比上年增加5.52万元，增长18.40%，主要原因是2021年部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安排在中央经费支出，2022年调整经费支出来源。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5.5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52万元，比上年增加5.52万元。）比上年增加5.52万元，增长18.40%，主要原因是2021年部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安排在中央经费支出，2022年调整经费支出来源；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

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972.96万元，比上年增加1823.96万元，增长158.74%，主要原因是当年人员数量和工作任务发生变化，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部分科目压减551.54万元，专业设备购置增加2375.50万元（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经费1878万元，2022年老区苏区消防站装备扶持计划497.5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消防车辆和消防装备器材）。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852.4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566.2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52.8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33.4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8906.2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7512平方米，车辆46辆，单价在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2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2512 万元，主要是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老区苏区消防站购置消防车辆、消防装备器材、信息化设备和办公设备等。由于消防救援队伍改革后，支队既是市财政局一级预算单位，也是中央财政预算单位。按照消防救援队伍管理规定，2022 年政府采购情况、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拟购置固定资产等均反映在中央财政部门预算中，2022 年政府采购情况、拟购置固定资产均执行中央预算单位政府采购目录及标准，下一步，根据中央相关政策予以调整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2022 年老区苏区消防站装备扶持计划	497.50 万元	落实《广东省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行动方案》第 51 项提升消防救援站建设水平的建设任务，落实人大代表提案要求，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推动我省革命老区和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的意见》，按照省级与收益地区财政 1:1 出资，切实加老区苏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消防装备配备力度，提升我市老区苏区消防救援站装备建设水平，提升队伍战斗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消防宣传经费	50 万元	保障支队消防宣传活动支出，主要包括消防宣传广告制作，宣传海报、宣传栏制作，消防宣传广告投放，宣传设备购置，消防宣传微电影、视频拍摄制作，消防宣传新媒体运营等，普及消防安全知识，提高人民群众消防安全意识。

信息化建设经费	100 万元	保障支队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提高支队信息化建设水平，确保为灭火和抢险救援提供信息化支持。
医疗、体检经费	50 万元	保障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训练、演练、伤病等医疗费支出，按要求完成消防救援队伍职业健康体检。
战保中心运转维护及“三合一”专职消防大队经费	80 万元	保障区域战勤保障中心运行维护，确保区域战勤保障中心在应急救援中提供保障支持。
政府专职消防员公用经费	122 万元	用于保障政府专职消防员办公费、训练演练经费、伙食经费等，改善政府专职消防员工作生活环境，提升政府专职消防员战斗力水平。
政府专职消防员人员经费	630 万元	用于保障政府专职消防员工资、社会保障缴费和住房公积金等经费支出，提高政府专职消防员工作积极性。
装备器材购置费(含特种装备维护保养经费)	100 万元	主要用于装备采购支出和特种装备维护保养，一是强化救援队伍专业化技术装备配备。配齐配强地质灾害救援、水域救援、山岳救援、森林火灾救援、高速公路（隧道）救援等专业队装备。二是强化灭火救援攻坚装备配备。加强针对高层建筑、大型综合体等特殊火灾扑救攻坚装备配备。三是开展消防救援装备达标建设。四是日常装备器材维护保养。
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经费	1878 万元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决策部署，完成车辆装备建设任务，实现应对各类灾害事故救援能力的大幅提升，为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供良好消防安全环境。
综合应急救援业务经费	200 万元	保障支队综合应急救援业务方面的支出，包括相关训练、演

		练经费，相关装备购置经费，相关资产、设备运行维护经费，综合应急救援现场保障经费等。
--	--	---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